

## 查詢作業

機關名稱	高雄市政府交通局	機關代碼	3.97.29
機關地址	800 高雄市 新興區 中正三路二十五號8樓		
標案案號	115403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15/03/19
財物名稱	115年交通違規沒入車輛或物品保管銷毀及清除標售案	聯絡人	裁決中心程耀輝
電子郵件信箱	shelfs@kcg.gov.tw	聯絡電話	(07) 3629902 分機 744
截止投標	115/03/30 17:30		
開標時間	115/03/31 15:00		
開標地點	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8樓本局第三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<p>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其他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：</p> <p>(一)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業登記證：其回收項目有廢機動車輛(廢機車及廢汽車)等業務。</p> <p>(二)納稅證明。</p> <p>(三)押標金繳納憑據。</p>	<p><b>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</b></p>	<p>自公告日起至115年3月30日17時30分止，請廠商自行至高雄市政府交通局網站招標訊息列表</p> <p>( <a href="https://www.tbkc.gov.tw/Message/Bulletin/Tender">https://www.tbkc.gov.tw/Message/Bulletin/Tender</a> ) 下載。</p>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免收招標文件工本費	<b>收受投標文件地點</b>	<p>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8樓政風室或郵寄至高雄新興郵局第00670號信箱。</p>
保證金額度	新台幣1,500元整	<b>變賣標的所在地</b>	變賣標的需待舉發單位沒入車輛且後續經裁決確定而定。
現場查看時間	變賣標的需待舉發單位沒入車輛且後續經裁決確定而定。	<b>底價金額</b>	8,200
附加說明	<p>一、本案截標日或開標日若遇天災、地變等特殊原因經高雄市政府宣布停止辦公時，則截標日及開標日依序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天同時段，本局不另行通知。</p> <p>二、本案採總價決標，在本局公告底價以上之最高標價決標。廠商標價低於公告底價者為不合格標，不予加價之機會。</p> <p>三、本次銷毀及清除標售預估數量：汽車2輛、機車30輛、拼裝車或物品(廢鐵)15,000公斤；本案係預約式契約，預估數量係供廠商報價參考，訂約時以單價訂約，並以實作數量結算。</p> <p>四、履約期限：自契約簽訂日起1年內。</p> <p>五、開標時審核投標廠商資格及資料，合於投標須知投標廠商資格在1家以上者，且於開標前無不予開標決標情形，即得開標，且投標價格在本局公告底價以上之標價最高者為得標廠商。</p> <p>六、本案有權參加開標之每一投標廠商人數：2人；未出席參與開標之廠商，本局不另通知，視同自願放棄比、加價機會。</p> <p>七、本案標單封應依規定檢附標單(兼切結書)及標價清單，未檢附者為不合格標，請投標廠商詳閱本案招標文件規範。</p> <p>八、廠商於投標時，須填載標價清單，並依下列原則標示各項標之物之報價金額(不符合下列原則者，投標無效)：</p> <p>(一)汽車：每輛單價不得低於新臺幣200元整。</p> <p>(二)機車：每輛單價不得低於新臺幣10元整。</p>		

(三)拼裝車或物品：廢鐵每公斤單價不得低於新台幣0.5元。

九、經濟部自98年4月13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，原營利事業登記證不再作為證明文件之用，請投標廠商注意。

#### 更新資訊

更新原因	新增		
最後更新人員	高雄市政府交通局	最後更新時間	115/03/18 10:39